

(中華郵局特准掛號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一月三日

膠澳商報

第七十八期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第二二二八號(附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第二二六七號(附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第二二七六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五三八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六〇四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六〇五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六五四號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第二六七〇號

布告

膠澳商埠警察廳布告第六七號

膠澳商埠警察廳布告第六八號

批示

山東青島地方審判廳刑事判決(共八件)

△命 令▽

大總統令

調任王天培爲黔軍第一師師長彭漢章爲黔軍第二師師長此令

朱宗慈授爲陸軍少將周世英授爲陸軍步兵上校並加陸軍少將銜王銘章鍾光輔蕭國華魏邦文劉榮陞

鄭廷向均授爲陸軍步兵上校劉乃鑄授爲陸軍輜重兵上校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七日

國家設官本以治事宜計勞而受祿非徇情以資生近年以來員額迭增流品斯雜官方日替經費加多實心任事者有俸給不繼之虞袖手坐食者轉養成游惰生風之習設不急籌整飭節減之法其何以維政局而肅官常著由國務院會商各部長官安速籌議將駢散機關冗員缺認真刪併甄汰量財力之盈虧定政費之多寡總使政無廢弛款不虛糜限一個月統籌酌定呈候施行至被裁各機關人員積欠薪費責成財政部速籌清理辦法以示體恤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八日

任命王坦署陸軍次長此令

任命張濟元署陸軍部參事此令

遲雲鵬授爲陸軍中將國賢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九日

國於天地所貴能羣惟宏統一之規斯有和平之治歷稽往牒異代同符共和建國十有二年而南北睽張糾紛屢啓始因政見之抵逆終致兵禍之纏連哀我國民無辜受累甚非所以強國保民之道也本大總統束髮從戎卽以保乂國家爲志茲者謬膺大任自惟德薄深懼弗勝甚願開誠布公與海內賢豪更始共謀和平之盛業漸入統一之宏途鞏固邦基期成民治著由國務院迅與各省切實籌商務期各抒偉籌永祛誤惑庶統一早日實現卽國憲於以奠安兼使邦人君子共喻本大總統愛護國家薪望郅治之意此令

派王嵩儒暫行兼充籌備國會選舉事務局局長此令

簡任職存記冉凌雲時得霖王徹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此令

調任李治雲爲豫北鎮守使馬志敏爲南陽鎮守使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日

盧香亭高文貴戈寶琛授爲陸軍中將董棣輝著加陸軍中將銜楊鎮東謝鴻勳孫基昌白文貴孔昭同沙泰昇李鳳翔均授爲陸軍少將李天雲劉祥漢均授爲陸軍步兵上校並加陸軍少將銜董勝標彭德銓均授爲陸軍砲兵上校並加陸軍少將銜蘇挺李勝奎曹萬順張鴻斌杜起雲均授爲陸軍步兵上校李長潤岳耀彰均授爲陸軍騎兵上校周樹廉授爲陸軍砲兵上校蔡樸授爲陸軍一等軍需正陳錫璋授爲陸軍一等軍法正此令

儲材鄭鳳鳴李萃芳李鴻濟張錦標路毓亭季青山均授爲陸軍步兵上校劉屏周授爲陸軍騎兵上校黃炳善加陸軍步兵上校銜陳鴻勛加陸軍砲兵上校銜此令

任命鄭濬爲甘肅烟酒事務局局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直隸督軍一缺著卽裁撤此令

特派王承斌兼督理直隸軍務善後事宜此令

何謙吉授爲陸軍中將此令

劉文屋晉授陸軍中將范立達郝裕厚均晉授陸軍步兵上校凌必選晉授陸軍一等軍需正此令

暫行代理部務陸軍次長金紹曾呈請授任光耀爲陸軍步兵中校並加上校銜王守身張懷三爲陸軍步兵中校羅雲如爲陸軍騎兵中校劉滋庶爲陸軍步兵少校並加中校銜高雙成爲陸軍騎兵少校並加中校銜楊袞石鍾秀左卅允韓鎮東高崇仁高志清爲陸軍步兵少校王保民郭振東爲陸軍騎兵少校程萬重加陸軍騎兵少校銜張錫極吳金符王稷爲陸軍三等軍需正石清俊爲陸軍三等軍醫正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特任劉湘爲嘉威將軍此令

特任楊森爲森威將軍此令

修訂法律館總裁江庸呈請辭職江庸准免本職此令

特派程克暫兼修訂法律館總裁此令

修訂法律館副總裁陸鴻儀石志泉呈請辭職陸鴻儀石志泉准免本職此令

派馬德潤蔡寅充修訂法律館副總裁此令

丹巴達爾齋授為陸軍中將曹燦申鳳亭均授為陸軍少將王質授為陸軍步兵上校並加陸軍少將銜苗文華加陸軍少將銜尹德山授為陸軍步兵上校李忠德加陸軍步兵上校銜此令

暫行代理部務陸軍次長金紹曾呈請授張維藩為陸軍步兵中校扈國珍為陸軍步兵少校胡靖華為陸軍騎兵少校均照准此令

內務總長高凌霨呈准安徽省長呂調元咨安徽省會警察廳警正李祚蕃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內務總長高凌霨呈准安徽省長呂調元咨請任命趙國琚為安徽省會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 第二二二二八號

三十七處公立小學校
林內義務小學校
私立三江小學校
私立樂育小學校
私立年會模範小學校
私立大河東小學校
視學員

為令行事查學務統計年表中央早經規定程式各省奉行已久惟本埠係特別區域與內地情形微有不同况原有日人統計年報對於教育事項尙屬詳盡茲經參酌原有日人表式量為變通擬定各項表式應將表列各項分別詳查填報如遇表中某項為該校所無應即從闕以符實際除分令外合行檢發表式令仰該校遵照辦理此令

附表十五紙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七日

各小學校類別表(其一)

第一表

名稱別								計
學級數								
教員數	男							
	女							
	計							
入學數	男							
	女							
	計							
退學數	男							
	女							
	計							
畢業數	男							
	女							
	計							
死亡數	男							
	女							
	計							
合計								

說明

名稱別以某處某小學

分別填記之

各小學校類別表(其二)

第二表

類別	名稱別							計
	一年級	男女						
初等班	一年級	男女						
		男女						
	二年級	男女						
		男女						
	三年級	男女						
		男女						
	四年級	男女						
		男女						
計	男							
	女							
高等班	一年級	男						
		女						
	二年級	男						
		女						
	計	男						
		女						
合計								

說明

名稱別依第一表說明

填記其無高等班者則

從闕

各小學校類別表（其三）

第三表

類	名稱別							計
	名	稱						
教 職 員 資 格	專	門 畢 業						
	中	學 畢 業						
	師	範 畢 業						
	養	成 所 畢 業						
	速	成 班 畢 業						
	其	他						
學 生 年 齡	六	歲						
	七	歲						
	八	歲						
	九	歲						
	十	歲						
	十	一 歲						
	十	二 歲						
	十	二 歲 以 上						
合	計							

說明

（一）凡係農工商等學校
畢業者填入專門欄內餘
類推

（二）名稱別依第一表說
明填記

各小學校教職員表

第四表

名稱別						計
教員數						
職員數						
教員月薪數						
職員月薪數						
月薪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合計						

說明

- (一) 名稱別依第一表說明填記
- (二) 一校中如並辦初等高等者分別記之

各小學校經費表

第五表

名稱別	類別					計
月	薪					
修	繕					
購	置					
儀	器					
圖	書					
旅	費					
雜	費					
歲	入					
歲	出					
貨	產					
合	計					

說明

- (一) 歲入欄內如有本校臨時收入或統由公家補助應於表末附加說明
- (二) 貨產欄內如無貨產者則書無字
- (三) 名稱別依第一表說明填記

各小學校兒童檢查身體表

第六表

類	名稱別		計
	身	體	
身	長均	男	
		女	
體	重均	男	
		女	
胸	圍均	男	
		女	
體	強健	男	
		女	
	中等	男	
		女	
	薄弱	男	
		女	
脊	正	男	
		女	
	左彎	男	
		女	
	右彎	男	
		女	
柱	前屈	男	
		女	
	後屈	男	
		女	

說明

- (一) 身長及胸圍以英尺計之體重以斤計之
- (二) 名稱別依第一表說明填記

特種學校表

第七表

名稱別							計
類	別						
所在地							
創辦機關 或個人							
學科程度							
設立年月							
學生班數							
學生數	中國人	男					
		女					
	外國人	男					
		女					
教員數	中國人	男					
		女					
	外國人	男					
		女					
年需經費							
經費來由							
合計							

說明

特種學校如職業學校
三江小學各私立小學
及其他師範講習所等
除公立各小學校外均
列入本表

私塾調查表

第八表

地方別		私塾數	教師			兒童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青島區								
李村區								
合計								

說明

地方別按照各區分別
 路名村名島名一一詳
 記一紙不足記載另紙
 連續填記

幼稚園表

第九表

名稱別						計
公立 私立						
所在地						
保 姆 數						
幼 兒 數	男					
	女					
	計					
保 姆 薪 給						
其 他 費 用						
計 合						

說 明

名稱別依第一表說明查填保姆薪給以全年計算之

外國人設立各學校類別表 (其一) 第十表

名稱 類別						
所在地						
創辦國籍團體或個人						
設立年月						
學科程度						
學生班數						
學生人數						
教員人數						
年需經費						
經費由來						
合計						

說明

名稱別如日人所辦之第一第二小學及各分教場歐美人所辦之禮賢書院明德學堂等以及本埠市內市外之天主教基督教耶穌教所附設之各學校皆是應按每校分別查填如一表不足另紙續填

外國人設立各校類別表 (其二) 第十一表

名稱別						合計
學級數						
教員數	男					
	女					
	計					
入學數	男					
	女					
	計					
退學數	男					
	女					
	計					
畢業數	男					
	女					
	計					
死亡數	男					
	女					
	計					

說明

名稱別依第十表說

明查填

外國人設立各校類別表 (其三) 第十二表

名 稱 別		計					
尋 常 科	一年級	男					
		女					
	二年級	男					
		女					
	三年級	男					
		女					
	四年級	男					
		女					
	五年級	男					
		女					
計	男						
	女						
高 等 科	一年級	男					
		女					
	二年級	男					
		女					
	三年級	男					
		女					
	四年級	男					
		女					
	計	男					
		女					
合	計						

說明
名稱別依第十
表說明查填

外國人設立各校學生檢查身體表

第十三表

類	名稱別							計
	身	別						
身	長	男						
		女						
體	重	男						
		女						
胸	圍	男						
		女						
體	強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格	薄弱	男						
		女						
脊	正	男						
		女						
	左彎	男						
		女						
右彎	男							
	女							
柱	前屈	男						
		女						
	後屈	男						
		女						

說明

(一) 身長及胸圍以英尺計之體重以斤計之

(二) 名稱別依第十表說明查填

日人所設中校及高等女校表(其一) 第十四表

類別			中學校	高等女學校	計
學生數	入	學			
	退	學			
	畢死	業亡			
生徒類別數	一	學			
	二	學			
	三	學			
	四	學			
	五	學			
教職員數	校	長			
	教	授			
	講	師			
全年經費數	其	他			
	薪	給			
	購	置			
學生年齡	儀	器			
	修	繕			
	其	他			
	十	三	歲		
	十	四	歲		
	十	五	歲		
	十	六	歲		
	十	七	歲		
十	八	歲			
十	九	歲			
二	十	歲			
二	十	歲			
合	計				

說明
依照表內各欄將兩校各項
分別填入

日人所設中校及高等女校表(其二)

第十五表

檢查成績別			中 學 校	高 等 女 學 校	計
身 體	長 平 均				
	重 平 均				
	胸 圍 平 均				
體 格	強 健				
	中 等				
	薄 弱				
脊 柱	正				
	右 彎				
	左 彎				
	前 屈 後 屈				
目 力	兩 眼	正 視			
		遠 視			
		近 視 其 他			
	左 眼	正 視			
		遠 視			
		近 視 其 他			
	右 眼	正 視			
		遠 視			
		近 視 其 他			
	合 計				

說 明

檢查成績各項依第六表說明查填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 第二三六七號

令 警 察 廳

爲令行事本埠統計事項迭經規定各項表式令廳查報在案茲並訂定本埠寺院教徒統計表式二種合亟令發該廳遵照迭次訓令依限詳查填具年報以憑彙編仰即知照此令

附發統計表式二種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寺院教會堂及廟宇表 第一表

區 地 方 別	道 教		佛 教		基 督 教		道 教		廟 宇	計
	教 會 堂	布 教 所	寺 院	布 教 所	教 會 堂	說 教 所	寺 院	說 教 所		
合 計										

說 明

(一) 地方別依青島區李村區之街路村島查填之

(二) 本表及第二表各項教宗本埠日人僑居最多信仰者亦復不少故均分別列爲一欄

布教師及信教徒表

第二表

區別	布教師			青島區信教徒			李村區信教徒			計
	青島區	李村區		中國人	日本人	其他	中國人	日本人	其他	
神道	實行教									
	神道教									
	黑住教									
	神習教									
	金光教									
	天理教									
	大成教									
	大社教									
佛道	御成嶽教									
	神理教									
	修成教									
	計									
	天真宗									
	淨言宗									
	臨土宗									
	曹濟宗									
佛道	真洞宗									
	目蓮宗									
	禪宗									
	融通念佛宗									
	時宗									
	法相宗									
	華嚴宗									
	計									
基督教	天主教會									
	日本基督教會									
	組合基督教會									
其他										
計										
合計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訓令 第二二七六號

令 財 政 局

爲令行事案據灰牛石小學校呈稱爲呈請事查本校自德人創設日人繼之歷年十五未能使附近人民認女子爲有讀書之必要今膠澳收回甫半載餘布教興學美善並臻使愚夫愚婦亦知人類解放重男輕女天道不公故女生入校踴躍異常本校原有男生六十人分甲乙二級今秋又添女生三十人教室窄狹無法容納擬於本校西偏借用民房五間校內棹橙黑板不敷應用擬於鄉間暫行籌辦惟教室三所教員二人不能兼顧必添加教員始能勝任但女學教員更須慎重茲有灰牛石村藍書堂係前清附生品望素著鄉里矜式今春老窪鄉區舉爲區長伊在德租時代由本埠禮賢書院肄業三年後充境內公校主任教員歷十六年至去春因事辭職其人於新法教育頗有研究女生父母極端歡迎恭懇鈞署錄用俾熱心教育者不負所能而一般女子亦得以享其幸福也所有添加教員及新教室內一切經費除棹橙黑板暫由鄉間自行籌辦外理合繕造預算備文呈請鑒核示遵等情附表一紙到署據此該校新添女生班應添教員一人所有費用除棹橙黑板等項由鄉自籌外應需教員月薪經常費二十七元五角尙屬無多應准於開辦後按月呈請給領除指令外合將附表隨令抄發仰該局即便查核辦理此令

附抄發附表一紙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二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二五三八號

令宋哥莊學校主任教員高明舫

呈一件宋哥莊主任教員高明舫呈請辭職由

呈悉應准辭職仰即迅將校務暫交代理主任教員江遵先並將交代情形會報備核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六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六〇四號

令東小水村楊友章等

呈一件呈請劃撥廟產增建校舍擴充高級小學由

呈悉所請願劃撥廟產增建校舍擴充學級之處殊堪嘉許仰各該首事即會同該廟僧妥慎辦理可也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六〇五號

令沙子口區大河東町學董朱毓壽等

呈一件呈請創立小學校請備案由

呈悉兩校距離太近則於招生互有妨害均難發達查該私立學校與公立登審初級小學校相距甚近該公立小學校學生尙有缺額可資收容所有附近私塾學生應遵照本署佈告先併入該公立小學校所請暫從緩議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六五四號

令大麥島小學校

呈一件呈為改良校務應增加經費請示遵由

呈悉查視學報告該處校舍窄狹有於徐家麥島另設分教舍之擬議惟查該校學生原僅五十四名原有教員竟至四人已有學生少教員多之弊如可於原教舍設法容納學生其功課自由原有教員分担若必須於徐家麥島另添教室亦應由原有教員撥派一人無庸再添以節公款至須用棹橙等項洋六十元并應聲明原有棹橙若干是否敷用另表估列單價連同上項情形詳呈到署查明日本移交底冊再行核辦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八日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指令 第二六七〇號

令九水小學校

呈一件呈復遵令整理校務並報改組兩級進行事實由

呈悉應准備案此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九日

△布告▽

膠澳商埠警察廳布告 第六七號

爲布告事案奉

督辦公署第二三四二號訓令內開查施放午炮一案據港政局呈稱已於十月十日試放合法定本月十五日實行施放除由職局登報布告施放日期外請令飭警察廳布告市民週知以免驚疑各等情到署據此除奉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遵照迅即布告週知等因奉此除分行外爲此布告本埠商民人等一體週知切切此佈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膠澳商埠警察廳布告 第六八號

爲布告事案據消防隊長陳見龍呈稱竊查吾國都城大埠每遇火警必先擊鐘報告關係至爲重要隊長接辦以來查前設警鐘一具尙堪使用未便漠置今擬將本埠劃分爲三區一二兩區即以青島一二兩署區域爲界綫至台東則假設爲第三區倘遇發生火險先由職隊疾打警鐘以五分鐘間爲限作報告火警號擊打完畢再報告地點號如一區則一擊一停接續緩敲二區則二擊一停接續緩敲三區則三擊一停接續緩敲若火已撲滅則緩緩十擊作報告火熄號如此實行本埠自然分曉疾打警鐘係報告火警號報告畢再一擊爲一區火險二擊爲二區火險三擊爲三區火險最後十擊爲報告火熄之號等情到廳據此除分行外爲

此布告本埠商民一體週知切切此布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批 示▽

山東青島地方審判廳刑事判決

一 判決張燕啓竊盜及嗎啡案

主 文

張燕啓竊盜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四個月倩人施打嗎啡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個月執行有期徒刑五個月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折抵一日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八日

一 判決劉興求竊盜及施打嗎啡案

主 文

劉興求竊取不知姓名之日本人財物兩罪處兩個五等有期徒刑各二月又竊取不知姓名人財物兩罪處兩個五等有期徒刑各二月又施打嗎啡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月執行有期徒刑三月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訴訟費用由劉興求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六日

一 判決崔兆鳳竊盜案

主文

崔兆鳳竊取日本人笠井仁八個金戒指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月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訴訟費用由崔兆鳳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八日

一 判決徐正興傷害案

主文

徐正興傷害人致篤疾一罪減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折抵一日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八日

一 判決范訓堂等賭博詐財案

主文

范訓堂三人以上賭博詐財一罪減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六月褫奪公權全部終身未決期內羈押日

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鄭學有三人以上賭博詐財一罪減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六月褫奪公權全部終身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樂四三人以上賭博詐財一罪減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二月褫奪公權全部終身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冷祥中三人以上賭博詐財一罪減處四等有期徒刑一年褫奪公權全部終身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假制錢七枚制錢十五枚沒收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等連帶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九日

一 判決王春順竊盜及賭博案

主 文

王春順侵入不識姓名日人家竊盜一罪減處五等有期徒刑四個月褫奪公權全部終身侵入道士王萬盛廟內竊盜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四個月褫奪公權全部終身賭博財物一罪處罰金二十元執行有期徒刑五個月罰金二十元褫奪公權全部終身如無力繳納罰金以一元折易監禁一日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訴訟費用歸被告人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九日

一 判決王克香等因擄人勒贖案

主 文

王克香王珍瑤均無罪

王克彥部分不受理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一日

一 判決張松岩施行打嗎啡案

主 文

張松岩施打嗎啡一罪處五等有期徒刑二月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准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嗎啡針酒盅各一件電燈線一塊銅絲八根沒收

訴訟費用由張松岩負擔

中華民國十二年十月十一日

本報啓事一

本報雖係公報性質而以發展工商業爲主旨凡在本報刊登廣告者特別歡迎

本報啓事二

本報刊登廣告具兩大特色一訂閱本報者多係工商界鉅子可作極有力量之介紹一本報暢銷百七縣及各大商埠登載廣告可以普及全國

廣告價目表

每期每字洋五分以五十字起碼不足五十字者按五十字計算登一月者九折半年者八折常年另議
凡因公益及公務事項登廣告者均按六折計算以上均係四號字以上價目均收大洋倘用大字及印
版登商標者均照登佔面積計算刊工另議

價目

每期一角
每月八角
全年八元
外埠每月加郵費四分

編輯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公報股
電話一千三百二十二號

經理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公報股

發行部

膠澳商埠督辦公署樓下門牌八號
電話二千一百四十七號

刊期

每週兩期
每月八期